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 2024 年退役大学生士兵 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招生简章

一、招生对象及报考条件

（一）招生对象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身体状况符合相关要求，从广东省应征入伍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普通高职（专科）毕业生应征入伍退役的人员；
2. 普通高职（专科）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应征入伍，退役后完成高职（专科）学业的人员。

（二）下列人员不得报考

1. 具有普通高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校非应届毕业在校生（含保留学籍的学生）；
2. 因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规定，被给予暂停参加普通专升本招生考试处理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
3. 因触犯刑律已被有关部门采取强制措施或正在服刑者；
4. 不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

二、招生报名和综合考查填报

（一）报名办法

1. **预报名时间**。预报名分两个时段进行，第一时段为 2024 年 1 月之前退役的大学生士兵报名，不接受 2024 年春季退役的大学生士兵报名，报名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2 日 09:00-19 日 18:00；第二时段为 2024 年春季退役的大学生

士兵报名，不接受其他时间退役的大学生士兵报名，报名时间为2024年3月10日09:00-12日18:00。

在相应预报名时段，考生须登录“广东省2024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报名系统”（下称报名系统）（<http://www.eeagd.edu.cn/ptzsbks>）预报名，获得预报名号。考生提交报名资料后，省招生办网上完成学籍学历初审。考生须登录报名系统查看初审结果，初审结果为“通过”或“待验证”的考生可参加资格复审。初审结果为“不通过”的考生可重新补充相关材料提交审核或以普通考生身份报考普通专升本（不免试、不单列计划，下同），每位考生最多可以重新提交审核3次，并须在相应时段报名截止日期前完成。网上报名截止后，省招生办不再接受补报名申请。

2.预报名方式。退役大学生士兵报名方式与普通专升本其他考生一致，详细请查看《关于印发<广东省2024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招生工作规定>的通知》（粤招办〔2023〕49号）（下称《工作规定》）。退役大学生士兵考生须将以下资料**扫描或拍照**上传至报名系统（**须确保资料真实、完整、清晰**），供报名审核：

（1）户口本（首页、本人姓名页）；

（2）身份证正反面；

（3）退出现役证；

（4）专科毕业证；已取得专科毕业证，但报名系统学历验证结果为“不通过”的，考生还须上传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电子注册备案表；

（5）考生须依据《广东省2024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招生

体格检查表》的规定，自行前往二级甲等（含）以上医院或相应的医疗单位进行体检，填报志愿开始前将体检结果上传至报名系统中（体检表有效期：2024年1月1日至填报志愿第一天）；

（6）服兵役期间荣立三等功及以上奖励的高职（专科）退役士兵考生，须上传立功登记表、立功证书等证明材料。

3.退役士兵资格及立功材料审核。报名结束后，省招生办将初审通过的考生名单及立功材料分送省征兵办、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审核；审核通过的考生由省招生办公示后（公示期十天），获得退役大学生士兵报名资格，并派发正式考生号；审核不通过的考生取消报名资格。

部分还未取得退出现役证的 2024 年春季退役的大学生士兵，可先凭介绍信、退役证明等部队出具的相关材料到各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办理接收，再凭介绍信或退役证明等相关材料及时参加第二时段报名。在录取前取得退出现役证的，需及时上传报名系统；录取后取得退出现役证的，需在入学后交我校核验。

（二）填报综合考查专业组

获得退役大学生士兵资格的考生须在**3月20日-3月22日**期间登录报名系统选择填报拟参加综合考查的院校专业组。

每位考生最多可填报**5**个拟参加综合考查的院校专业组，不需填报具体专业。我校院校专业组有前置专业要求，考生填报前，务必仔细查阅我校招生简章的各项要求。如因不符合院校专业组前置专业或身体条件要求而导致后续的

填报志愿无效或投档后无法录取，责任由考生自负。

报名系统会动态更新院校专业组报考人数，考生在截止时间前可不限次数调整院校专业组，调整截止时间与填报截止时间一致，考生最终填报的院校专业组以填报截止前最后一次提交的为准。填报截止后，省招生办不再接受调整院校专业组申请。

（三）报考费

参加我校综合考查的考生需缴交报考费 40 元/科。具体缴费方式、准考证打印等事宜另行通知，请各位考生密切留意我校招生办网站（<http://web.gdei.edu.cn/zsb/>）公告。未按时缴费的，视为放弃综合考查资格；已交费成功但因个人原因放弃考查的，不予退回报考费。

（四）其他事项

1. 第一时段报名的退役大学生士兵还可以普通考生身份同时报考我省 2024 年普通专升本。在退役大学生士兵录取阶段已被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后续的普通专升本投档录取。

由于第二时段报名时，我省 2024 年普通专升本报名已经结束，参加第二时段报名的退役大学生士兵不能兼报普通专升本。

2. 从 2022 年起，对享受免文化课考试政策被录取后未报到、自行放弃入学资格的退役大学生士兵，不再享受免试专升本政策。

3. 对弄虚作假获得报名资格的，一经发现，取消报名资格；对违规录取及其他不符合录取资格的考生坚决取消录取

资格或入学资格。

三、招生专业目录

专业名称 (方向)	职业适应性 综合考查科目	学费 (元/年)	住宿费 (元/年)	教学地点	备注	院系咨询 电话
行政管理	《管理学原理》	4590	1050-1800	广州花都校区	仅限 53 财经商贸大类、5804 法律实务类、5901 公共事业类、5902 公共管理类、5904 文秘类专业专科毕业生报考。	(020) 36967755

备注：1. 考生可通过全国职业院校专业设置管理与公共信息服务平台 (<https://zyyzy.moe.edu.cn/home/major-index>)，查询自己是否符合前置专业要求。如因不符合院校专业组前置专业或身体条件要求而导致后续的填报志愿无效或投档后无法录取，责任由考生自行承担。

2. 我校 2024 年退役大学生士兵普通专升本招生专业和计划数以广东省教育考试院最终批复为准，学费、住宿费等如有变动，按学校最新核定公布执行。

3. 关于我校退役大学生士兵普通专升本招生的最新消息以及相关注意事项，请密切关注我校招生信息网上通知。

四、综合考查

我校 2024 年退役大学生士兵普通专升本招生专业对应综合考查科目如下：

招生专业	综合考查科目	综合考查时间	考查地点
行政管理	《管理学原理》	2024 年 3 月 31 日 14:30-17:00	广州海珠校区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 351 号)

具体考查方式和考查要求等相关信息届时将通过我校招生办网站 (<http://web.gdei.edu.cn/zsb/>) 公布，请各位考生密切留意，并提前合理安排时间参加我校综合考查。未按时参加综合考查的，视为放弃我校退役大学生士兵普通专升本录取资格。

我校综合考查成绩合格分数线为 60 分，具体考查内容详见职业适应性综合考查大纲（附件 1）。

五、志愿填报

2024 年普通专升本免文化课考试招收退役大学生士兵志愿填报安排在综合考查成绩公布后进行，退役大学生士兵按平行志愿投档原则进行投档，具体安排另文通知。

六、投档录取

（一）我校 2024 年退役大学生士兵普通专升本考生的志愿填报及投档规则按广东省招生委员会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二）根据省招生办投档规则出档后，我校在考生综合考查成绩合格基础上，依照“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按考生综合考查成绩和院校专业组计划 1:1 比例，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同分考生结合考生志愿、在校期间成绩、服役期间表现等情况，综合评价，择优录取，不跨院校专业组录取或调剂。

（三）符合报名条件，且荣立三等功及以上奖励的考生免于综合考查，予以录取。

（四）退役大学生士兵只进行一次投档录取，原则上不进行征集志愿或调剂，**考生须合理报考，避免滑档。**

（五）退役大学生士兵录取工作在普通专升本录取前进行，待退役大学生士兵录取工作完成后，再进行普通专升本录取工作。在退役大学生士兵录取阶段已被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后面的普通专升本投档录取。

（六）考生报名时不再出具所在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材料。考生与所在单位因报考普通专升本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考生必须提供真实的档案材料，供我校录取。对弄

虚作假获得报名资格的，一经发现，取消报名资格；对违规录取及其他不符合录取资格的考生取消录取资格或入学资格。

（七）我校按省招生办规定的录取时间办理录取审核手续，被录取的新生，由我校寄发新生录取通知书。

七、在校期间管理

（一）按照教育部的有关规定，学校在新生入学时对新生专科学历等报名资料进行复核，复核未通过的不予新生学籍电子注册，并按规定取消入学资格。学生入学学籍注册后三个月内，学校对学生人员身份、前置学历条件、身心健康情况等入学资格情况进行复查，复查不合格者，取消学籍。

（二）新生入学后的体检复检工作，按照有关规定组织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学〔2003〕3号）、《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及教育部《关于明确慢性肝炎病人并且肝功能不正常的具体判定标准的函》（教学司函〔2010〕22号）要求执行，复检不合格者取消入学资格。

（三）普通专升本录取的考生秋季入学，全日制脱产学习。普通专升本学生毕业时，其毕业证书上标注“在本校XX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和颁发毕业证实际时间填写。

八、毕业与就业

普通专升本修完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获得相应学

分，德、智、体考核合格，符合相应专业人才培养规格，达到学校毕业要求的，准予本科毕业，发给本科毕业证书。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者，授予相应的学士学位。

普通专升本毕业后的就业办法，与普通高校本科毕业生相同。

九、注意事项

未尽事宜按《关于做好广东省 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免文化课考试招收退役大学生士兵工作的通知（粤招办普〔2023〕50 号）、《关于印发〈广东省 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招生工作规定〉的通知》（粤招办〔2023〕49 号）及广东省招生委员会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十、招生办网址及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广东第二师范学院招生办公室

咨询电话：020-34113327、34113555

传真号码：020-34113555

电子邮箱：zsb@gdei.edu.cn

学校网址：<http://www.gdei.edu.cn/>

招生网址：<http://web.gdei.edu.cn/zsb/>

附件 1.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 2024 年退役大学生士兵普通专升本招生专业职业适应性综合考查大纲

附件 1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 2024 年退役大学生士兵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

行政管理专业职业适应性综合考查大纲

《管理学原理》

I 考试知识范围及考试要求

1. 管理的内涵、基本原理与方法

管理的内涵和本质；管理的基本原理与方法。

- (1) 理解组织和管理的概念；
- (2) 理解管理的基本原理；
- (3) 掌握管理的基本方法和基本工具，了解管理活动的时代背景。

2. 管理理论的历史演变

管理理论的产生和发展；管理理论丛林。

- (1) 理解各个管理理论流派的特点、代表人物及其主要思想和代表作；
- (2) 理解当代管理理论。

3. 决策与计划

决策的过程及方法；计划的方法和编制；目标管理。

- (1) 理解决策的概念；决策的影响因素；
- (2) 理解环境分析的方法以及决策的各种方法；
- (3) 掌握计划的概念和分类；
- (4) 掌握计划的编制过程和方法；
- (5) 理解目标管理的定义和方法，目标管理的优缺点。

4. 组织

组织设计和组织结构；组织整合、人员配备、组织文化。

- (1) 理解组织设计的原则；组织结构的形式及它们的优缺点；非正式组织；
- (2) 理解人员配备的任务，人员招聘的途径和方法
- (3) 掌握组织文化的概念、功能及塑造。

5. 领导

领导的概念；权力的来源；领导理论。

- (1) 理解领导的内涵；
- (2) 理解领导特质理论、领导行为理论、领导权变理论；
- (3) 掌握权力的来源和领导的要素；
- (4) 掌握领导者团队理论、领导-成员交换理论、路径-目标领导理论；
- (5) 理解情境领导模型、领导者角色理论。

6. 激励

激励的概念与机理；激励理论；激励方法。

- (1) 理解激励的概念、人性假设和激励机制；
- (2) 理解激励的行为基础理论、过程理论、强化理论；
- (3) 掌握激励方法。

7. 沟通

沟通和有效沟通；冲突的类型和管理冲突。

- (1) 理解沟通的概念和类型；
- (2) 掌握有效沟通的因素和沟通障碍；
- (3) 理解冲突的概念；管理冲突的方法；
- (4) 掌握冲突的原因和类型。

8. 控制

控制的类型和过程；控制的方法与技术；风险控制。

- (1) 掌握控制的内涵、类型和过程；
- (2) 理解控制的方法与技术；风险控制。

9. 创新

创新的内涵、过程及其管理；组织变革与组织结构创新。

- (1) 掌握创新的内涵、过程及其管理；
- (2) 掌握组织变革与创新。

II 考试形式及试卷结构

1. 考试形式：闭卷；考试时间：150 分钟；试卷满分：200 分。
2. 题型结构：选择题（20%）、判断题（10%）、名词解释（20%）、简答题（35%）、案例分析题（15%）。
3. 考试内容：参照大纲相关内容。

III 参考书目

管理学编写组：《管理学》（第三版），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9 年版。